

证券代码：871642

证券简称：通易航天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1088 号联创国际大厦 1506 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欣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表决议案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发布的召开时间、地点、议案相符，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股份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682,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监督管理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8）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19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 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将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36,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深圳易行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张欣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35,645,800 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自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股权》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36,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深圳易行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张欣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35,645,800 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陆惠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一职，公司选举钱海啸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候选人具体情况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68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黄栋、奚乐乐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